

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文件

中建金协[2015]48号

关于成立新型墙体板材专业委员会（筹）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、会员企业：

适应国家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转型发展要求，认真落实国家工信部、住建部《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》（工信部原联【2015】309号），扩展装配化钢结构建筑的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，经协会研究，成立新型墙体板材专业委员会筹备工作秘书处，现将秘书处组成人员明确如下。

秘书处（筹）秘书长：

党保卫（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副秘书长兼分会会长）。

执行秘书长：

张波（山东万斯达集团董事长）、胡育科（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副会长）。

副秘书长：

方鸿强（浙江汉德邦板材有限公司董事长）、张士元（北新

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院长)、卢山(山东万斯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)、刘民(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副会长)。

秘书处工作人员:

高勇(山东万斯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)、杨帆(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)、周瑜(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),负责具体筹备工作。

